

证券代码：300173

证券简称：智慧松德

编号：2017-015

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智慧松德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对外披露了《关于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的公告》、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对外披露了《关于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的进展公告》，就新的集团有限公司（原告）与四川奇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、李泽奇、何芹（三被告）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及后续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，该案已于 2017 年 2 月 9 日开庭。

近日公司收到了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寄来的《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本院受理原告新的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四川奇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、李泽奇、何芹、第三人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一案，原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查。诉讼中，因案情复杂，不宜适用简易程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（十一项）、第一百五十七条、第一百六十三条的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本案转为普通程序进行审理。

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16 日